

聖心女子高級中學 環保生活公約

依據 2013/06/24 環境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並通過

2019/06/30 修訂、2020/09/08 增修 2023/02/14 修訂

壹、落實地球憲章精神

- 一、地球憲章—永續未來所需之價值觀及原則。
- 二、共同體認我們同屬一個人類大家庭，我們必須遵守以下四大原則，始能共同維護一個永續性全球社會：尊重自然、普世人權、經濟公義以及和平文化。

貳、冷氣使用辦法

一、宗旨

為妥善管理教學及辦公場所冷氣，有效節約能源，特訂定本辦法。

二、使用規定：

1. 冷氣機總電源統一由總務處管理，請勿自行啟動。
2. 冷氣開放時機(因總電源管制，所以二樓及三樓開機時間至少需間隔 15 分鐘以上)：
 - 4 到 10 月室溫持續達 28℃ 以上：三樓以上教室於 7:30 到下午 4:30 開機(含各分組教室)；二樓教室 7:40 到下午 4:40 開機。
 - 其它月份(11 月到 3 月)，溫度持續達 28℃ 以上，四樓 7:40 開機、二樓以上 8:00 開機，並依實際氣溫情況啟閉冷氣。
 - 各行政及教師辦公室，溫度持續達 28℃ 以上，一律於 9:00 以後開機，下午 4:00 關閉冷氣。
3. 以上階段，需配合外堂課與中午 11:50~12:30 和放學後，確實執行關閉冷氣。
4. 如遇重大噪音或特殊情形，班級環保股長(或班長)可到學務處申請開啟。
5. 陰雨天，氣溫較低，任課老師請協助約束冷氣使用。
6. 教室人數在 10 人以下時，冷氣不得開啟。
7. 例假日除全校性活動外，冷氣不得開啟。



三、冷氣設定、維護：

1. 教室開啟冷氣前，先開窗及電扇，加速空氣流通，開啟冷氣後請打開對角氣窗門窗以利空氣流通，同時配合風扇吹拂，保持對流，地上型風扇請依冷氣出風方向往教室中間吹、加強冷流循環。
2. 教室冷氣開啟後，請確實執行冷氣溫度設定在 25 度以上(人體舒適溫度 25℃—28℃)。
3. 送風口往上吹，使冷空氣藉由電扇循環，以達舒適之效果。
4. 濾網每學期定期清洗一次。
5. 教室冷氣異常時(如冷度不夠、噪音太大、冷氣滴水、故障)，請服務股長向總務處營繕組填單申請報修。

參、廢氣控制

- 一、進入本校園之小客車，一律於停車後即熄火，若要離開也勿先暖車，引擎發動即可駛離，既省油又不造成環境污染。
- 二、向家長宣導早上來校在校外路邊停車時，應熄火。
- 三、校車於來校後，停妥即熄火，放學鐘響再行發動，以免造成廢氣排放過多及燃料的浪費。(請總務處確實查核)

肆、垃圾與資源分類

- 一、廚餘桶設置一山上廚房、快樂坊，請確實依指定位置放置廚餘。
- 二、老師辦公室設置分類區，請老師依照分類作好資源回收，上課期間紙類由學務處分配班級協助處理，資源回收、一般垃圾由總務處協助整理，寒暑假期間皆由總務處協助處理。
- 三、早上第一節下課之快樂坊時間由自治會服務股同學指導學生垃圾分類。
- 四、樂樂屋資源回收，請依一般垃圾、瓶罐類、廢棄電池、廢棄光碟作好分類。
- 五、默默屋紙類回收，請班級將班上紙類以默默包的方式包裝好，再回收到默默屋。

伍、免洗餐具限制

- 一、校內以不提供紙製餐盒、免洗筷、塑膠吸管為原則。
- 二、因受傷行動不便上餐廳吃飯者，請自備重複使用之餐具。
- 三、校內研習及活動，請一律自行攜帶杯子，不提供紙杯使用。

陸、教學資源

- 一、教室內個人課桌椅，請同學愛惜使用，使用桌墊及維護桌椅乾淨，若有蓄意破壞及塗鴉者，個人需負擔課桌椅採購費用。
- 二、教室內公物，黑板、講桌、公用櫃、佈告欄…等教室環境，請同學愛惜使用，若有蓄意破壞及塗鴉者，班級需負擔恢復費用。
- 三、班級掃具，畚箕、掃把、拖把、竹掃把、傘架…等班級公物，請同學愛惜使用，學期間若有損壞，可拿到學務處維修或換新，若有蓄意破壞及遺失者，班級需負擔採購費用。

柒、環保飲食

- 一、全校實施每週一日蔬食日。
- 二、早餐與午餐時段禁止團購食品飲料到校內飲食。
- 三、班級活動或康樂活動，請老師指導同學勿吃高糖飲料、手搖杯、油炸、速食等影響健康等食品。

捌、避免資源浪費

- 一、宣導本校師生外出時多使用購物袋及環保餐具，校內活動避免使用塑膠袋與免洗筷。
- 二、各處室訊息公告採網路方式為原則，以取代紙本印刷。

捌、戶外活動溫度規定(溫度以中央氣象局公布為主，校內溫度監測為輔)

為因應全球氣候暖化日益嚴重，高氣溫發生頻率日益增加，保護本校所屬師生員工，特訂定本原則。

一、本規定對師生員工採取之防護措施，除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原則規定辦理。

二、各單位應關注師生員工工作與學習場所情形，預防產生熱疾病（如熱中暑、熱衰竭、熱痙攣及熱暈厥等）：

- 1、學習與工作場所於室內者，應注意室溫及通風等情形。
- 2、學習與工作場所於戶外者，依工作屬性，視需要準備符合衛生標準的飲用水、必要之藥品及防護用品或遮陽設備、風扇等。

三、高氣溫日之防護措施：

(一)室內學習與工作者，應儘量避免外出。

(二)戶外學習與工作者：

- 1、事前防護：戶外溫度超過 37 度時，學生部分應暫停活動，老師與員工部分應依事中防護規定才可進行戶外活動。
- 2、事中防護：適時補充水分，並選擇適當穿著或防護用具，如作業許可時宜採團隊作業（至少二人一組），彼此互相照應。
- 3、事後救護：如學生、老師、員工自覺身體不適時，不宜勉強工作，應在陰涼處稍做休息，宜鬆脫身上衣物降低體溫並補充水分；另依患者情形，撥打一一九或自行送醫救護。

玖、空氣品質惡化處理措施：

如於上課期間發生空氣品質惡化之情況，以不停課為原則，予以加強師生健康防護，並宣導學生及幼兒於上、下學途中或進行戶外活動時，應配戴口罩等個人防護用具；於室內上課時，得適度關閉門窗，減少暴露於不良品質之空氣中。為維護本校學校師生健康考量、依據環保署公告空氣品質指標 AQI 代表顏色，建議採取下列防護措施：

(一)綠／黃色：極特殊敏感族群建議注意可能產生咳嗽或呼吸急促癥狀，仍可正常戶外活動。

(二)橘色：

- 1、一般學生仍可進行戶外活動，宜減少長時間劇烈運動。
- 2、敏感性族群之師生，宜減少體力消耗活動及戶外活動，必要外出應配戴口罩。

(三) 紅色：

- 1、學校應視室外課（體育課）、戶外教學或觀摩活動之活動地點空氣品質條件，得將課程活動調整於室內進行或延期辦理。
- 2、一般學生應避免長時間劇烈運動，進行其他戶外活動時應增加休息時間。
- 3、敏感性族群之師生應留在室內並減少體力消耗活動，必要外出應配戴口罩。

(四) 紫色／褐紅色：學校及幼兒園應全部立即停止戶外活動，並將課程調整於室內進行。

捌、環保基金

- 一、 每班於學期開始繳交 1000 元，以學年為單位，每學期扣除清潔用品 500 元。
- 二、 班級若有違反環保法規依規定扣除環保基金，若基金餘額不足，則班級進行愛校服務一次。

三、 環保法規規範事件，其標準如下：

項目	違規事項	處理方式
能源 管理 部份	1 外堂課及中午 11:55-12:30 冷氣機未關	第一次提醒，第二次之後扣當週整潔 成績 1 分，第三次扣 100 元。
	2 開冷氣未依規定執行 者，如溫度控制 25℃	第一次提醒，第二次之後扣當週整潔 成績 1 分。
	3 放學後總電源未關	第一次提醒，第二次之後扣當週整潔 成績 1 分，第三次扣 100 元。
	4 外堂課及中午 11:55-12:30 燈、電扇、 麥克風、電腦、投影機未 關	每次扣當週整潔成績 1 分。
資源 管理 部份	1 班級垃圾未依規定分類 者	每次扣當週整潔成績 1 分。
	2 班級牆壁、講桌、公務櫃 塗鴉	發現後提醒，一週內需要恢復 若無法恢復，依狀況賠償。
	3 掃具未妥善管理者	發現後提醒，一週內需要恢復 若無法恢復，依狀況賠償。
	4 廁所水龍頭及沖洗設備 未關，浪費水資源	第一次、第二次提醒，累積三次以 後，每次扣 100 元。

玖、本公約經環境教育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訂亦同。